

证券代码：000597

证券简称：东北制药

公告编号：2017-036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魏海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正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50,839,471.51	1,249,229,225.39	1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875,440.21	-4,179,474.29	36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65,269.69	-7,131,081.27	20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7,142,592.72	-48,810,273.02	319.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3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3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7%	-0.18%	361.1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962,173,506.43	9,789,980,904.20	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25,208,469.10	2,314,478,440.16	0.4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7,760.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61,829.2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9.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078.13	
合计	3,710,170.5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1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89%	99,153,387	34,215,584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76%	51,059,01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国有法人	3.16%	14,999,903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 177 号集合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9,848,673			
王绍林	境内自然人	1.81%	8,572,932			
黄庆清	境内自然人	1.18%	5,585,581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4,951,000			
UBS AG	境外法人	1.04%	4,915,3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优选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4,572,677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聚恒 1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4,533,933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937,803	人民币普通股	64,937,803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1,059,013	人民币普通股	51,059,01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14,999,903	人民币普通股	14,999,903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 浦江之星 177 号集合资金信托	9,848,673	人民币普通股	9,848,673
王绍林	8,572,932	人民币普通股	8,572,932
黄庆清	5,585,581	人民币普通股	5,585,581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4,9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51,000
UBS AG	4,915,315	人民币普通股	4,915,3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方优选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72,677	人民币普通股	4,572,677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聚恒 1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533,933	人民币普通股	4,533,93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无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23,827万元，比年初余额减少33.24%，其主要原因是：部分应收票据已到期；
2.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为491万元，比年初余额减少38.59%，其主要原因是：本年支付了上年年末未支付的应付职工薪酬；
3.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为148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54.88%，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预提的利息费用增加；
4. 税金及附加本期金额为1,94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59.65%，其主要原因是：税法营改增，该科目核算发生变化；
5.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金额为-155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11.87%，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已计提减值的应收账款；
6. 利润总额本期金额为1,582万元，比上期金额增加204.7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入、毛利比上年增加，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7. 所得税费用本期金额为287万元，比上期金额减少66.55%，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较上期盈利减少，母公司本期盈利，所得税可弥补；
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122,427万元，比上期金额增加63.51%，主要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票据到期收款增加；
9. 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金额为372万元，比上期金额减少64.63%，主要是本年收到的返还出口退税减少；
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1,446万元，比上期金额减少51.81%，主要是公司本期收到的递延收益、往来款减少；
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为68,143万元，比上期金额增加40.89%，主要是公司本年销售增加，相应原料采购增加，同时部分原料采购成本上升；
12. 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金额为8,516万元，比上期金额增加44.30%，主要是公司本年收入增加，相应税费增加；
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17,782万，比上期金额增加34.24%，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司支付的往来款项增加；
1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1,600万，比上期金额减少84%，其主要原因是：上期出售理财产品；
15. 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为1,600万，比上期金额减少84%，其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购买的理财金额少于上年同期；
1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200万，上年同期为零，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少数股东对子公司增资；
1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本期金额为86,700万，比上期金额减少38.1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借款减少；
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2,036万元，比上期金额减少42.07%，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的筹资保证金减少；
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本期金额为80,816万元，比上期金额减少31.2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的债务少于上期；
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金额为2,922万元，比上期金额增加151.95%，其主要原因是：

本期支付筹资保证金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为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014 年 07 月 21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东北制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增持公司股份。承诺增持资金不低于 820 万元。	2015 年 07 月 08 日	无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否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1 月 1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关于增持承诺履行的进展情况
2017 年 02 月 1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及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2017 年 03 月 0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及业绩情况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